

中华地名史话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lace Names

华林甫 著

地名镌刻着岁月沧桑的痕迹，是研究历史、探索地理的「活化石」。先民们在中华大地留下了万紫纷呈而又数不胜数的大小地名，犹如夏夜的星空一般璀璨夺目。



人民
出

中华地名史话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lace Names

华林甫 著



人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赵圣涛

装帧设计：王欢欢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地名史话 / 华林甫 著. —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3

ISBN 978-7-01-018208-7

I. ①中… II. ①华… III. ①地名-中国-普及读物 IV. ①K92-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19943 号

中华地名史话

ZHONGHUA DIMING SHIHUA

华林甫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3 月第 1 版 2018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15.25

字数：260 千字

ISBN 978-7-01-018208-7 定价：59.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本书为中国人民大学科学研究基金（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
费专项资金资助）项目成果之一，批准号：15XNL018，项目名称：
《中国地名学体系建构研究》。

目 录

第 1 章 1

引 言

- 1 | “地名”一词的诞生 3
- 2 | 地名发展简史 6
- 3 | 地名研究的传统 11

第 2 章 18

自然造化

- 1 | 天下名山 18
- 2 | 万古江河 31
- 3 | 五湖四海 40
- 4 | 飞禽走兽 45
- 5 | 花果草木 52
- 6 | 五彩缤纷 61
- 7 | 一年四季 70
- 8 | 五金矿藏 76

第 3 章 84

先民足迹

- 1 | 方位与方向 84

2 地名与姓氏	90
3 地名与数字	100
4 地名与城市化进程	106
5 地名与神话传说	111
6 象形地名大观	120
7 偏僻的地名用字	129
8 三十年河东与河西	136
9 成语、对联中的地名	143

第 4 章 155

人文烙印

1 国号由来	155
2 “中国”的自称、别称与他称	161
3 政治的晴雨表	165
4 首善之区	174
5 省名来历	179
6 战争与和平	187
7 地名避讳	192
8 年号烙下的印记	198
9 民族迁徙的印迹	203
10 国家主权的铁证	215

第 5 章 225

结 束 语

参考文献	229
------------	-----

后 记	236
-----------	-----

每一个人的日常生活都离不开地名。那么，什么叫地名？

地名，简单地说是地之名，或者说是地之代号、指称，只要存在或曾经有过人类活动的地方，便有地名。地为实，名为表，如果把它比喻为一个人的话，那么地为“身”，名为“衣”。名离开地，便无所依；地离开名，就无所指。所以说，地名就是地方的名称，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人们在社会生活中给自然地理实体、居民点和行政区域等地物所起的称呼。

地名一般包括通名和专名两部分。所谓通名，即是指山、川、湖、泽、省、市、县一类的名称；专名是某一类别中地名的特称。打个形象的比喻，通名相当于人的姓，

专名相当于人的名。仅有姓难辨其人，单有名也会混淆不清。所以，一旦地名通名脱落，专名所指便模糊不清了。例如仅说“河南”，听者不知是河南省、河南府，还是指某条河流以南的地方。因而完整的地名，都应包括通名和专名。

作为语言词汇的地名，在书面语中具有音、形、义、位、类五大要素。音即地名的读音；形即书写地名的字形；义是指地名的命名含义，即通常所说的地名语源；位是地名所表示的地理实体的空间位置；类指地名的类别属性。自从地名诞生之日起，它便具备了这些要素。

地名是历史学和地理学的第二语言。地名不但指出当地的地理类型，通常还反映出命名时代该地的自然地理或人文地理特征。通过地名的研究，不仅可以帮助我们了解某些现代地理现象的来龙去脉，还可以恢复一些地域的古地理面貌，找出它的时代特征、区域特征及其演变、发展过程。例如，古代政区地名一定程度上折射了统治者的心境，历史地名可以反映出某一特定区域之内各个时代的植被分布及其变迁状况，有些部门还依旧地名来找水、找矿等。所以，地名也是文化的载体。

我们伟大的祖国，拥有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文化，960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留下了无限丰富、万象纷呈而又数不胜数的大小地名，犹如夏夜的星空一般璀璨夺目。就像自然界几百万年、几千万年间生成的化石一样，地名镌刻着岁月沧桑的痕迹，因而被称为研究历史的“活化石”。一个个地名就像一片片化石，记录着人们对自然地理现象、人文地理事物的认识、利用和改造的全部过程。既然这些“活化石”是历史时期积淀下来的产物，那么让我们首先来回顾一下那引人入胜的“化石”生成史吧。

1.“地名”一词的诞生

地名的起源非常久远，可以追溯到原始人类创造语言的洪荒时代，因为语言的产生是地名起源的先决条件。那时候，原始人群劳动、生息、繁衍在辽阔的大自然中，茂密的山林是他们采集、狩猎的场所，阴森森的岩洞是他们避风御寒的栖息之地，山岭脚下、河滩之旁则是他们打制、磨制工具武器的工场。共同的劳动必然要求他们彼此交流，以便顺利地从事各项活动。于是，从距今若干万年前的类人猿开始，人类逐步产生了语言。与此同时，原始的人们已对自己生存的地理环境有了一定程度的认识和选择。目前我国发现的古人类文化遗址大多分布在河谷阶地或依山傍水的地方即是明证。人类语言的产生和地理知识的萌芽决定了地名的诞生，只是当时还没有文字记载，所以不曾留下任何可资追溯的痕迹。

地名的产生比文字的出现早得多。文字产生以后，口语地名被记录下来成了文字地名，地名的文字记载历史也就开始了。我国的上古文献，如孔子编选的《尚书》、删定的《诗经》等，便载有大量的地名，说明我国地名记载的历史非常悠久。20世纪初以来陆续出土的殷墟甲骨卜辞上刻有 500 多处地名，不仅大大补充了上古文献记载的不足，而且提供的地名所出现的年代要比最早的传世文献记载上推了将近 1000 年。

人们首先接触、认识的应当是他们周围的具体的地理实体。随着生活领域的不断扩大，地名的记载也就不断增多，地名队伍逐渐扩大。人们对更多地理实体的总体观察和了解，最终导致了“地名”术语的产生。战国早期的《山海经》中已经有“山名”“川名”之类的词。战国中晚期，人们终于将这类词汇进行概括、归纳和升

华，因而在《周礼》一书中最早出现了“地名”一词。《周礼》卷三十三“夏官司马第四”载：“遘(yuán)师，掌四方之地名，辨其丘、陵、坟、衍、遘、隰(xí)之名。”遘师所掌管的地名，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地名，只是当时所指地名的内涵没有今天这么丰富罢了，因为《周礼》同卷中还有“山师，掌山林之名”和“川师，掌川泽之名”的记述，可见山林名和川泽名均在“地名”之外。从东汉经学大师郑玄的注中也可看出这一点。郑玄注遘师时说：“地名，谓东原、大陆之属”。东原汉时为东平郡地，约在今山东东平、汶上、宁阳等县一带；大陆即大陆泽，古为十薮(sǒu)之一，位于河北平原南部，今已淤为平地。郑玄的注释是名词解释列举法，就是说像“东原”“大陆”这样的名称，就叫“地名”，可见是很不完整的。不过，遘师所掌管的地名，并不是现代地名学意义上所说的地名通名，而是指具体的丘名、陵名、坟名、衍名、遘名(即平原地名，郑玄注：“遘，地之广平者”)、隰名，可见当时关于“地名”的概念范围比今天要狭窄。至于《战国策·魏策》中出现的“天地名”，只是整个天穹、地表实体的专称，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地名”。

孔子编定的《春秋》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编年史。专门阐释《春秋》的《穀梁传》在隐公元年(公元前722年)下注释说：“昧，地名也”；又在桓公元年(公元前711年)下注：“越，盟地之名也。”它只是在遇到具体地方的名称时才注出是“地名”，因而无法看出当时“地名”概念的整体内涵。《穀梁传》旧题穀梁赤撰，初仅凭口说流传，至西汉时才写成书。另一部西汉时成书的《礼记》，卷五也有“诸侯失地名，灭同姓名”的记载。这里的“地名”仍是一个笼统而模糊的名词。所以，虽然“地名”一

词早已出现，但直到西汉时仍未形成完全意义上的现代“地名”概念。直到东汉初年，班固认为“先王之迹既远，地名又数改易”，著成了千古不朽的地理著作《汉书·地理志》，才完成了“地名”概念从笼统模糊到准确贴切的思维过程。伴随着历代地名数量的增加和地名知识的积累，西晋初年出现了专门解释地名的著作，即京相璠（fán）的《春秋土地名》。东晋郭璞注《山海经》时说：“凡山川或有同名而实异，或同实而异名，或一实而数名，似是而非，且历代久远，古今变异，语有楚、夏，名号不同，未得详也。”郭璞揭示了地名同名异地、一地多名的复杂现象。此时的“地名”概念与今天已无多大差别了。不过，“历史地名”一词迟迟不肯降临于世，直到晚清李鸿章为李兆洛著《历代地理志韵编今释》一书作序（实为他人代作）时，才首先提出了“历史地名”的概念，相沿至今。至于“历史地名学”一词，则是最近才出现的。

只要稍微统计一下古代地理著作中出现的地名就会发现，我国历史地名数量之多足惊人的。甲骨文记载了 500 多处地名，《山海经》中就有地名 1100 多处，全文仅有 1000 多字的《禹贡》也记载了 130 多处地名，《汉书·地理志》涉及的地名超过 4500 处，《续汉书·郡国志》超过 4000 处，《宋书·州郡志》超过 2000 处，《南齐书·州郡志》也超过 2000 处，《魏书·地形志》则超过 6000 处。而早期记载地名最多的首推《水经注》，全书记载的各类地名达 1.5 万处。自唐代《元和郡县志》以后，历代地理总志在正史地理志以外又大量增加了地名的记载量。再以地方志而言，宋元以来我国现存方志超过 8000 种 10 万卷，若以每卷平均涉及地名 50 处计，则单单地方志一项涉及的地名即有 500 万处以上。在中国整个历史时

期的全部著作中，地名将更是一个难以估计的数字。这真是一项莫大的文化遗产。

2. 地名发展简史

我国历史上的地名汗牛充栋，多如牛毛，政区地名是其中数量最多、覆盖面最广、含义最为丰富的一个大家族。政区通名随着历代政区制度的变化而变化，专名也因山川更易和人文环境变迁而代有不同。我国古代的政区制度，大体上经历了秦汉时代的郡县制、魏晋南北朝的州郡县制、唐宋时代的道路制和元明清至今的行省制四个阶段，每一阶段的基层建置一直以县为主。

郡县之制发端于春秋战国时期，那时各诸侯国陆续设置了一批郡、县。秦始皇统一六国后，在全国推行郡县制度，设 36 郡，统辖约 800—1000 个县。秦末曾增加到 48 个郡。西汉继承秦制，在地方推行郡县制的同时，先分封了一些异姓诸侯王，后来又分封了不少同姓诸侯王，王国与汉郡犬牙交错，形成郡国并行制度。统计西汉末年，有 103 个郡国、1587 个县级政区；东汉永和年间，有 105 个郡国，1180 个县级政区。

东汉末年，天下大乱，汉武帝时设立的十三州刺史部逐渐由虚变实，由监察区向政区转变。灵帝中平五年（188 年）的改刺史为州牧之举，实现了这一转变，从此十三州凌驾于 100 多个郡之上，成为高层政区。当历史进入三国时代，公元 239 年时，曹魏占有司隶、冀、幽、青、并、徐、凉、雍、豫九州全部和荆、扬二州各一部分，从雍州分出凉州，下设 94 郡，725 县；孙吴占据了交州全境和荆、扬二州的大部分地区，又分交州置广州，变成四州，下设 27 郡，286 县；蜀汉仅占有益州一州之地，下设 21 郡，133 县。

公元280年，西晋取得短暂的统一，设置司、冀、兖、并、幽、平、凉、秦、雍、益、宁、梁、荆、交、广、扬、青、徐、豫19州；西晋末年又分置江、湘二州，合21州，下辖172个郡国，1232个县。晋室南渡后，我国北方先后出现十多个地方性割据政权，史称“十六国”。“十六国”的政区开始从有序走向混乱，如强大的前秦仅占据西晋版图的北半部，却设置了司隶和雍、秦、南秦、洛、豫、东豫、并、冀、幽、凉、平、梁、河、益、宁、兖、兖、南兖、青、荆、徐、扬22州，比西晋州的总数还要多。面积比今山东省略小的南燕国，将国境划为青、并、兖、徐、幽五州。而苟延残喘于江南的东晋，也设置了实州14个、侨州17个（合31州），下设实郡、侨郡254个，实县、侨县934个，比相同地域之内的西晋建置多出一倍以上。

南北朝时期，承袭了东晋十六国以来政区地名建置的混乱和动荡，其主要表现一是虚增滥设，二是大量侨置（还有遥领、帖治等名目）。南朝宋时已设22州，238郡，1179县；南齐共有23州，郡增至395个，县增至1474个；梁分州裂郡，虚张名号，竟有107个州，586个郡；陈朝境域最小，只有梁的三分之一，但亡国时也有42州，109郡。北方的混乱更甚于南方，北魏有111州，519郡，1352县；北齐只有北魏版图的一半，却有92州，508郡，1124县。这样，南北朝末年全国合计有253州，617郡，比之西晋，州膨胀了10倍多，郡增加了将近3倍，但县的增长不是很多。这种地名的混乱状况是史无前例的。

隋朝初年，这副烂摊子得到了大规模的清理。开皇三年十二月初一日（584年1月18日），文帝杨坚采纳大臣杨尚希“存要去闲、并小为大”的建议，废除了境内509个郡；开皇九年（589年）平

陈后，废除了南方所有的郡级建置，隋炀帝又大刀阔斧地合并了将近一半的州。虽然大业三年（607年）改州为郡，这“郡”与州已没有本质的区别了。隋朝末年，全国共有190郡，1255县。

唐初改郡为州，又将全国按自然地理形势划分为十道，即关内道、河南道、河东道、河北道、陇右道、山南道、剑南道、淮南道、江南道、岭南道。贞观十四年（640年）十道之内设有360州，1557县。开元二十一年（733年），唐玄宗时将山南分为东、西二道，将江南分为江南东、江南西、黔中三道，又从关内分出京畿道、从河南道分出都畿道，十道演变成为十五道。从名称上看，十五道大都以山河为分界线，很像自然区划，实际上是一种监察分区。开元二十九年（741年），天下共有2府，326州，1573县，其中内地府的建置是开元元年（713年）创设的，该年年底升首都雍州为京兆府、东都洛州为河南府，以后又有河中府、成都府、凤翔府、江陵府、太原府、兴元府、兴唐府、兴德府的十府建置。宋代以后府级政区日益增多，至明初改路为府后已遍地开花，辛亥革命以后才全部废除。

北宋初年因袭唐制，将全国分为十道。太宗时改十五路。路的区划介于监察区与行政区之间，比监察区的权力要大一些，但也不等于完全的政区。神宗时，十五路已增改为二十三路，下辖34府，254州，1297县，还有若干军、监。南宋政权偏居江南，北以大散关（在今陕西凤县东北部嘉陵江源头风景区）—淮河一线与金国为邻，全国分为十七路。辽则以中唐以后演变为实际政区的节度使道为样板，将全国分为五京道，下辖156府州（含军、城），209县（不含头下军州）。金国地方政区基本上采用宋制，大定二十九年（1189年）将全国分为二十路，下辖179府州，683县。

辽与北宋均亡于金，金与南宋又俱为蒙元所灭。蒙古铁骑自千里大漠直驱南下，平定西夏，攻亡金国、西辽，西取吐蕃、大理，最后消灭南宋，造就了一个幅员广阔的元帝国，其行政区划体制混用了不同政权的原有制度，揭开了行省制度新的一页。元置中书省，常设十大行省，下辖路、府、州、县；明朝置两京十三布政使司（习惯上称“省”），下辖府、州、县；清代前期内地建有十八省，晚清增置新疆、台湾、奉天、吉林、黑龙江五省，下辖府、厅、州、县。民国初年废除府、州、厅，实行省直辖县制度，后来又产生了专区、设治局、院辖市等新名称。“省”“县”作为地方政区地名的通名，一直沿用至今。

历代政区的演变，可归纳为下表：

表1 简明中国历代政区

时期 \ 类目	高层政区	统县政区	县级政区
秦	郡		县、道
汉	郡、王国		县、道、 邑、侯国
魏晋南北朝	州	郡、王国	县、国
隋及唐前期	州（郡）		县
唐后期、五代	道（方镇）	州、府	县
辽	道	府、州	县
宋、金	路	府、州、 军、监	县、军、监
元	行省	路、府、州	县

续表

时期 \ 类目	高层政区	统县政区	县级政区
明	布政使司(省)	府、直隶州、属州	县
清	省	府、直隶州、直隶厅	县、散州、散厅
民国时期	省		县

平时我们说的政区变化规律，如果从地名学的角度考虑，其实是指政区通名的变化规律，即 2500 年间经历了两大循环，具体过程如下：

春秋时代产生了县和郡，战国时代逐渐形成以郡统县的两级制，秦始皇分天下为三十六郡，此后秦汉时期的政区制度即为以郡辖县的两级制；尽管汉代还有诸侯国，但七国之乱以后一国之境只相当于一郡之地，诸侯国也统辖县级政区。东汉末年，州由虚入实，政区演变为州郡县三级制，而隋开皇三年废天下诸郡之举，使得政区制度恢复到两级制状态；开皇九年平陈，州县两级制推广到全国。如果从“郡县”首次连称的《国语·晋语二》“公子夷吾出见使者曰：……‘君实有郡县’”之言（约公元前 650 年）算起，到隋开皇九年全国回复到两级制，历时 1239 年。

隋炀帝改州为郡，唐初改郡为州，天宝、至德间又改州为郡，无论怎么更改，政区一直实行的是两级制（或为州县制，或为郡县）。安史之乱以后，脱胎于监察区的“道”逐渐凌驾于州之上，于是从中晚唐开始形成了道（藩镇）、州、县三级制。宋代的政区创新是人为地开创了复式路制，路为高层政区，府州军监为统县政区，县为基层政区，仍为三级制。元代政区以三级、四级居多，甚

至有多至五级^①的，达到政区层级的最高峰。明初大刀阔斧地改革政区，目标是朝着三级制方向努力，所以到了万历年间，主体形成省、府州、县三级制。清代前期改革“属州”制度之后，全国政区完全形成了省、府、县三级制，其中与府平级的有直隶厅、直隶州，与县平级的有散厅、散州。中华民国成立之初，废府、厅、州，实行了省直管县的两级制。所以，从隋开皇九年平陈在全国实行州县两级制开始，到1912年回复到省县两级制，历时1323年。

因此，从春秋到民元之初的2500多年期间，中国政区的变迁其实经历了两次大循环，终点都是两级制。第一个循环是从春秋到隋初，政区从两级制产生开始，以回到两级制告终；第二个循环是从隋代到民国初，惊人地重复了从两级制开始、历经各朝各代无数细节变化而回到了两级制^②。

当然，历史上除了政区地名而外，自然山体、河流、湖沼和人工建筑、居民点乃至集市、港口、码头等等地名，历代层出不穷，并且伴随着我们祖先的辛勤耕耘而广布神州大地。我们今天使用的地名，绝大部分都是从历史上继承下来的。本书涉及的行政区划，截至2016年12月31日。

3. 地名研究的传统

在我国，作为现代科学之一的地名学目前正处在发展之中，但对地名的研究却源远流长。

① 五级制的例证是：中书省管辖上都路，上都路管辖宣德府，宣德府管辖奉圣州，奉圣州管辖永兴县。

② 关于政区变迁大势的研究，周振鹤教授的“两千年三循环”学说较有名，其说以三级制为归宿，与笔者主张不同，敬请参看。